

## 費耶特郡公立學校

### 四至十二年級資優人才快速參考指南

KRS 157.230 要求所有學區為所有年級的特殊孩童計劃。KRS 157.200 將資優學生放置於「特殊孩童 ( exceptional students ) 」定義的「特殊孩童 ( exceptional students ) 」類別。

704 KAR 3 : 285 資優才華的計劃，要求學生在一般智力、特定學術能力、創造力或開發性思維、社會心理或領導能力，或在視覺或表演藝術等領域具有顯示或潛在能力能表現出特別高水平。主要學生必須被甄選，並將其選為主要資優群 ( PTP ) 的高潛力學習者，並且可以在四至十二年級正式辨識在一個或多個資優領域接受服務。

#### 資優定義 704 KAR 3 : 285

一般智力能力 - 與同年齡、經驗或環境的孩子相比，具有在一般智力能力上能表現出極高水平的潛在或已證明的能力，並具有持續優秀的智力能力。一般的智力能力通常反映在各種認知領域的出色表現，例如抽象推理、社會意識、記憶、空間關係、分析、綜合和資訊評估。

特定學術能力 - 在特定學術領域具有超越同年齡同學的年紀、經驗或環境的潛在或已證明的能力表現出極高水平。具有特定學術才能的學生通常至少具有高於平均智力，他們通常在一個或多個相關學術領域具有極高的表現。

領導力或社會心理能力 - 具有潛在或已證明的能力，能夠在社交技巧和人際交往能力表現出極高的水平，例如鎮靜、有效的口頭和書面表達、管理能力以及設定目標和組織其他的能力或遠見成功實現這些目標。

視覺和表演藝術能力 - 具有在視覺或表演藝術表現出極高水平的潛在或已證明的能力，並在藝術、舞蹈、戲劇、演講、以及需要出色的總體或精細運動技能的活動表現出優秀的美學作品、成就或創造。

創造力和發散性思維能力 - 具有潛在的或已證明的能力，能夠在創造力思維和對常規任務採用不同方法表現出極高的水平，這藉由創新或創造力推理、超前的洞察力和想像力以及以獨特方式解決問題來證明。

#### 四至十二年級資優才華甄選

學區正式辨識四年級至十二年級 ( 4-12 ) 的學生參加資優才華服務。為了遵守適用的法規和行政法規，學區應在一個環境中提供適當的多種服務選擇，以幫助在以下 ( 1 ) 或更多類別：一般智力；特定學術能力；創造力或發散性思維；社會心理或領導力；和視覺或表演藝術等的符合服務資格的學生的能力、興趣和需求：

一般智力 - 每年全郡一般智力測驗讓所有三年級學生測試認知能力。

特定學術 - 每年全郡測試所有三年級學生在閱讀、數學、科學和社會領域。

創造力 - 每年全郡使用創造工具對所有四年級學生進行測試。

領導力 – 每年全郡使用同伴領導力問卷調查對所有四年級學生進行測試。

視覺和表演藝術：全郡為有興趣的四年級學生舉辦視覺藝術和戲劇選拔賽。所有家長都會收到通知信。

*注意：其他年級都會由轉介、連續進度數據和/或社交關係圖做挑選。對於特別學生特殊性和/或殘障的訴求，基於特殊考慮和情況，學年間可能會有其他測試機會。*

#### 四年級至十二年級正式資優鑑定步驟

1) 經過測試、篩選或轉介後，教師將在每個領域收集所需的證據。可以由家長、老師、學生，其他學校職員推薦資優生。每位學生必須每個資優類別至少具有三(3)個有效且可接受的測量，以辨識表明需要和有資格獲得服務選擇的實力和資優行為。資優資源老師協助所有測試和辨識程序。

2) 學生必須在一般智力方面的全面標準規範參考心理能力測驗獲得標準九分數。在特定學術能力方面，學生必須在每個特定學術能力方面的標準規範參考成績測驗獲得標準九分數的綜合分數。學生還必須在每個方面至少有兩個額外的有效證據。

- 領導力證據必須包括在班級、學校和社區領導力的意願或參與。
- 視覺和表演藝術證據必須包括表演、作品或推薦。
- 創造力證據必須顯示出創造性思維能力。

3) 資優推薦委員會(GRC)應該開會分析所有數據和證據，以就可能的測試選項、資優辨識/安置以及要提供的服務做出決策。成員包括但不限於資優人員、教室和特殊領域老師、行政、諮詢員，特殊教育老師、英語為第二語言老師以及經由學區政策正式辨識和決定學生安置的其他人員。冬季和春季可能會舉行新的資優鑑定和測試機會的會議。*注意：家長/監護人可以填寫申請家庭觀察清單要求鑑定和/或服務選擇。家長可以向資優資源老師或學區資優才能辦公室索取這份請求文件。學區資優才能請求委員會將對請求做出所有最終決定。*

為了確保公平篩選和鑑定傳統缺乏代表性的學生(特殊殘障、種族/族裔弱勢群體、英語學習者和成績不佳)在資優才華教育，我們將透過特殊考慮使用最佳方法程序鑑定有資格獲得資優才華教育的學生。

#### 四至十二年級正式辨識資優學生的提供服務摘要

根據 704 KAR 3:285，學校應區分、取代、補充或修改課程，以促進高水平實現 KRS 158.6451 中設定的學習目標，並協助學生鑑定和診斷為資優人才，進一步發展他們個人興趣、需求和能力。

通過合作方式，學校將依據學生的特定需求、興趣和能力來組織服務提供選項。在每個學年的第一學期，委員會開會決定適合每位學生的服務選項。資優資源教師將透過至少兩個服務選項來協助提供服務。服務選項可以是組合，包括但不限於差異、充實、加速、合作和諮詢。

初步鑑定後，然後每年秋季資優學生將收到《資優學生服務計劃》。此外，在每個學期末，無限校園(Infinite Campus)將提供資優學生服務計劃進度報告。

學校有責任為所有學生提供適當的區分，無論他們的能力水平或是否已鑑定特定的資優。

## 四至十二年級資優學生的特定服務提供選項

用於教學目的的分組和多種服務提供選項應使用於當地學區資優教育計劃。學生分組格式應包括根據學生的興趣、能力和需求（包括社交和情感）為教學目的而分組。

應該提供多個服務提供選項，整個學區的一個年級不能只有一個單獨服務選項。這些服務提供選項應有區別在一定程度上與 KRS 157.200 ( 1 ) 一致。因教學目的而分組和多個服務提供選項包括：

- 各種加速選項（例如，提早離開主要、跳級、上一（ 1 ）個或更高年級的內容和課程）
- 合作教學
- 諮詢服務
- 資源服務
- 特別諮詢服務
- 遠距學習
- 獨立學習
- 研討會
- 在常規教室個人和分組區別化學習體驗
- 上課期間的充實服務（必須在上課期間進行；非課外）；
- 指導
- 榮譽班
- 進階安置
- 旅行學習選擇
- 特殊學校或設備齊全的教室，僅適用於四（ 4 ）至十二（ 12 ）年級。

## 鑑定互惠

在肯塔基州公立學區資優鑑定都可以互惠。無限校園（ Infinite Campus ）系統將所有資優記錄從一個學區轉到另一個學區。新學區會審核服務提供選項，並記錄在《資優學生服務計劃》。從另一州或私立學校/自學轉來的學生不會獲得互惠，必須根據《肯塔基州資優條例》進行評估。學校將審查學生的標準考試成績和其他證據。此外，還會要求收集其他證據，並可能進行規範參考標準評估。